

方言與先知講道
林前 14:1~11

2021-03-27 余雙承牧師

任何意念都要有行為（work）才会产生意義（雅 2:14），「愛」也要像耶穌的生命一樣要有付出的對象才能彰顯出他的實質，而愛的對象不僅只是少數人而已，亦是指向社會、民族與國家，不只在現存的事也指向未來之事，如果要落在如此多的對象上面、必然需要一種特別的表達工具，這就是屬靈工具－屬靈的恩賜。

在當時的教會裏很可能有這樣的混淆，先知預言的講論與方言同時在公眾聚會的場合中出現，到底是那一種較適宜呢？首先我們必要先了解二者的差別，及其賜下的目的；先知講道時講道者是站在先知的地位上，有上帝感動的話臨到他身上，藉着他的口向人們訴說神的心意，人是被神揀選的，話是叫人明白的，先知中沒有大過施洗約翰的，他的口是宣告那最重要的預言應驗，要每一個人聽到而了解，他必需忠於神的托付不畏懼人的勢，在以色列人中是具有被百姓尊敬的地位，但不見得被掌勢者所喜愛。

方言(Tongue)是一種語言，它可能屬於人類所說的語言之一，也可能是只屬於上帝與人之間的特有語言，在此上帝給每一個人的方言不同，它不是人們可用來彼此溝通的語言，因此它不能教導，無法學習，它是上帝賜給人讓那人的心靈用來單向對上帝述說，述說的內容不是一般的禱告，而是以神為中心、讚美傳講神的榮耀與大能，它是一種奧秘的語言來述說神奧秘的事，它叫人更多接觸到神的奧秘，但並不代表他在悟性上更了解神，因為這全然出於神，不是他自己努力所得，所以總括來說它比較是偏向人的需要，如果神要其他人也知道這意思，祂會當場賜給另外一個人翻方言的恩賜，但是這也是暫時的，不是永久的，方言只會在禱告中使用，不會用在講道之中，神尚且道成肉身來到人當中以悟性教導人，豈還會使用人們不能聽懂、隱藏的語言來教導人嗎？

具有方言恩賜和其他恩賜的人，內心免不了都會有驕傲，但外顯的方言最能突顯與眾不同，久了也容易引起靈裏的異心，因此反而要離開公眾，存心隱藏，這是一種內室的禱告，並不適合主動的在眾人面前顯露；方言是對自己有益處，就如当初在山上，彼得看到耶穌變了容貌有如在天堂的景象就捨不得離開（太 17:1~13），而先知講道並不如我們想像的威風，反而經常是公開的，對抗世俗而行，以至得罪

人，但是為眾人的益處，也能造就教會，至於你我的選擇，会和保羅的想法一致嗎？

雅各書 2:14 我的弟兄們，若有人說自己有信心，卻沒有行為，有什麼益處呢？這信心能救他嗎？

馬太福音 17:1 過了六天，耶穌帶著彼得、雅各，和雅各的兄弟約翰，暗暗的上了高山，2 就在他們面前變了形像，臉面明亮如日頭，衣裳潔白如光。3 忽然，有摩西、以利亞向他們顯現，同耶穌說話。4 彼得對耶穌說：「主啊，我們在這裡真好！你若願意，我就在這裡搭三座棚，一座為你，一座為摩西，一座為以利亞。」5 說話之間，忽然有一朵光明的雲彩遮蓋他們，且有聲音從雲彩裡出來，說：「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。你們要聽他！」6 門徒聽見，就俯伏在地，極其害怕。7 耶穌進前來，摸他們，說：「起來，不要害怕！」8 他們舉目不見一人，只見耶穌在那裡。9 下山的時候，耶穌吩咐他們說：「人子還沒有從死裡復活，你們不要將所看見的告訴人。」10 門徒問耶穌說：「文士為什麼說以利亞必須先來？」11 耶穌回答說：「以利亞固然先來，並要復興萬事；12 只是我告訴你們，以利亞已經來了，人卻不認識他，竟任意待他。人子也將要這樣受他們的害。」13 門徒這才明白耶穌所說的是指著施洗的約翰。